（上接B061版）

平台。二是关键技术攻关向实而力。公司围绕灾害治理、智能生产、指标优化、新品研发等123个科技专项，取得重大进展109项。三是创新成果质和量双提升。公司全年获得国家专利授权72项（其中：发明专利8项），国际发明专利1项，中国煤炭工业协会科技奖9项，河南省煤炭科学技术奖17项；神火新材成功通过国家高新技术企业认定。

（六）党建引领持续增强。一是党的建设扎实推进。2024年，公司持续深入学习宣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坚持并不断完善“第一议题”制度，大力推进党建融合工程，将党建工作与业务工作深度融合、同频共振；重点聚焦五星级支部的打造，精心培育、严格标准，推动基层党组织建设全面进步；成功创建影响力强的基层党建品牌，为党建工作注入新活力。二是全面从严治党纵深推进。公司建立了中层以上领导干部廉政档案、重点岗位工作职责和腐败风险点清单，高质量开展纪检监察教育整顿工作。

（七）企业形象显著提升。2024年，公司被评定为AAA级信用企业，信息披露工作获深交所最高评级A级，并先后荣获“中国上市公司市值500强”“2024年财富中国500强”“安永可持续发展年度最佳奖项2024年优秀案例”等多项荣誉。

二、2024年度董事会工作情况

2024年度，董事会全体董事恪尽职守、勤勉尽责，为公司发展定基调、提目标、促落实，及时研究、决策公司重大事项，积极督促、指导管理层推进董事会、股东大会的各项决议实施，确保董事会规范运作和务实高效。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2024年度，公司董事会严格按照法律、法规规定的职权范围对公司各项事务进行决策，董事会会议通知、召开、表决程序等均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作出的会议决议合法有效，不存在违反《公司法》及其他规定行使职权的情况。全年共组织召开董事会会议7次，全部以现场出席和视频出席相结合方式召开，审议通过了57项议案，涉及定期报告、对外投资、项目建设、股权激励（二期）解锁及回购、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等重要议题；公司董事恪尽职守、勤勉尽责，积极关注公司经营管理情况、公司治理状况，重大事项决策执行情况等，积极参加相关会议和现场调研活动，认真审议董事会各项议案，切实维护股东的权利，全年不存在缺席会议的情况，未对董事会审议的各项议案及其他相关事项提出异议。

（二）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履行职责情况

公司董事会下设战略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提名委员会、审计委员会4个专门委员会，各专门委员会的主要职责是发挥专业所长，协助董事会对需决策事项提供专业意见与建议，为董事会科学决策提供保障。2024年度，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在《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及各专门委员会实施细则规定的职权范围内召开会议11次，其中：战略委员会召开了1次会议，对增资参股安徽相邦复合材料有限公司事项进行了审议；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召开了2次会议，对董事、监事和高管薪酬、股权激励（二期）解锁及回购等事项进行了审议；提名委员会召开了1次会议，对推荐高管事项进行了审议；审计委员会召开了7次会议，对2023年度内部控制及财务报表审计总体审计计划及策略、财务审计报告、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部分资产报废、核销资产、聘任总会计师、续聘年度审计机构及年度审计费用等事项进行了审议。

（三）股东大会决议执行情况

2024年度，公司董事会认真履行股东大会召集人职责，共召集召开股东大会4次，审议议案21项，股东大会的投票均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确保了股东的知情权、参与权和决策权。公司董事会聘请律师对股东大会召集、召开程序及表决结果进行了见证，决议全部合规有效，维护了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在审议影响中小投资者利益的重大事项时，对中小投资者投票情况进行单独统计并及时披露，保护了中小投资者利益。公司董事会及时贯彻落实、严格推进执行股东大会通过的各项决议，完成了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开展的各项工作。

（四）独立董事履职情况

2024年度，公司独立董事严格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要求，勤勉、尽责、独立地履行职责，积极与公司董事、监事、管理层沟通交流，主动关注了解公司经营管理、财务状况等重大事项进展等情况，积极出席董事会和股东大会会议，认真审议董事会各项议案。报告期内，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共召开4次会议，对公司关联交易、股权激励（二期）解锁及回购、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等事项发表了意见，充分发挥了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的作用。一方面，公司独立董事严格审核公司提交董事会的相关事项，关注公司与关联方资金往来及关联交易情况，完善公司监督机制，促进公司规范运作，为维护公司整体利益和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发挥了重要的作用；另一方面，公司独立董事发挥自己的专业优势，积极关注和参与研究公司的发展，为公司的日常经营决策、战略规划、审计及内控建设等工作提出了专业性建议。

2024年度，公司严格按照《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的要求，全面梳理独董工作情况，制定落实计划，加强业务培训，全方位配合独立董事行使职权，充分发挥独立董事的作用。

（五）公司规范治理情况

2024年度，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股票上市规则》以及《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建立健全公司内部控制体系和风险防控体系，不断完善公司治理结构，促进公司规范运作，努力提高公司治理水平，切实保障全体股东特别是广大中小投资者利益。

（六）信息披露情况

公司自上市以来一贯坚持高质量信息披露理念，始终坚持公开、公平、公正的信息披露原则，切实履行信息披露义务，严格执行信息披露制度，对可能影响股东和其他投资者投资决策的信息积极进行披露，在确保信息披露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公平的基础上，提高公司信息透明度，2024年，公司在深圳证券交易所组织的信息披露工作评价中荣获最高评级A级。

2024年度，公司共撰写并披露公告及其他文件94个，及时、公平地披露了公司的重大事项，且披露的公告及各类报告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确保投资者能够及时、准确地了解公司重大事项，从而防范、减少投资风险。公司信息披露全年未出现重大差错，未发生补充公告和更正公告的情形。

（七）投资者关系管理情况

董事会高度重视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除及时、充分和详尽的信息披露外，还搭建了常态化的沟通机制，不断健全与投资者的沟通的渠道与方式，持续提升对投资者特别是中小投资者的服务水平，积极传递公司核心价值，增进投资者对公司的深入了解和认同，促进公司与投资者之间长期、健康、稳定的良性互动关系，提升资本市场对公司发展的信心，维护公司良好的市场形象，实现公司价值和股东利益最大化。

2024年度，除日常接听投资者来电话外，公司通过投资者关系互动平台互动易解答投资者咨询112条，回复率100%，并主动组织、参与召开了“2023年年度业绩说明会”，就投资者关心的公司业绩、发展战略、利润分配等问题与投资者进行了交流，在合法合规的前提下积极解答投资者问题，认真听取接受投资者建议，与投资者形成良好的互动互信关系。2024年，公司相继荣获“金牛最具投资价值奖”“中国上市公司新质生产力50强”“中国上市公司ESG百强”等奖项。

公司高度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回报，坚持与投资者共享发展成果，实实在在地回报投资者，2024年实施的2023年度和2024年中期现金分红分别为18.00亿元、6.75亿元；按照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拟现金分红11.25亿元，加上2024年中期现金分红6.75亿元，合计现金分红18.00亿元，占公司2024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的41.78%。

（八）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董事会高度重视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严格遵守募集资金使用的有关规定，本着节约、合理、高效的原则，审慎使用募集资金。历经多年努力，河南平顶山矿区梁北煤矿改扩建项目（以下简称“募投项目”）于今年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为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公司决定对募投项目整体结项，将募投项目尚未使用的资金共计人民币7,856.13万元（含利息）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并办理了募集资金专用账户的注销手续，与之相关的募集资金监管协议同步终止，标志着本次募投项项目资金使用从筹集、投入到节余处理的全流程闭环管理圆满完成。

（九）防控内幕交易情况

公司制定了《内幕信息知情人管理制度》《外部信息报送使用和管理制度》，并按照制度和相关法律、法规要求在涉及定期报告等重大事项披露前，整理登记知情人员相关信息并按监管机构要求进行报备，严格控制内幕信息传递范围，加强内幕信息保密工作，保障所有股东平等的知情权。

2024年度，公司持续加强内幕交易防控工作，以各种形式强化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关键岗位人员的内幕交易防控意识，全年不存在利用内幕消息违规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未发生重大敏感信息提前泄露或被不当利用情形，也不存在因涉嫌内幕交易被监管部门行政处罚的情况。

（十）开展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培训情况

2024年度，公司严格按照监管部门要求，组织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参加了河南省证监局和河南省上市公司协会组织的专项培训，持续提升了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规范运作意识及履职能力。

三、未来发展展望

（一）铝行业

1、行业情况

当前，国内电解铝行业正处于复杂且关键的发展节点。自2017年国家深入推进供给侧结构性改革以来，行业格局发生了深刻变革，落后产能加速出清、新增产能得到严格把控，全国电解铝合规产能已经触及“天花板”，行业无序扩张态势得到根本扭转，市场供需逐渐趋向平衡，为行业健康发展奠定了坚实基础。截至2024年12月31日，中国电解铝产量4,400.50万吨，同比增长4.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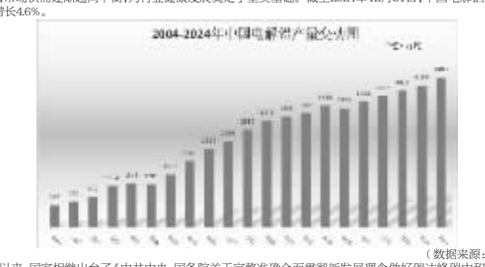

（数据来源：国家统计局）

2021年以来，国家相继出台了《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完整准确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做好碳达峰碳中和工作的意见》《国务院关于印发2030年前碳达峰行动方案的通知》《工业和信息化部、发展改革委、生态环境部三部门关于印发有色金属行业碳达峰实施方案的通知》《国家能源局关于印发能源碳达峰碳中和标准化提升行动计划的通知》等一系列政策文件，对未来一段时期铝行业发展将带来重大而深远的影响。一是严格控制能耗和二氧化碳排放强度，由能耗“双控”向碳排放总量和强度“双控”转变，倒逼电解铝行业用能结构由以传统煤电为主，向以清洁能源、新能源为主、煤电兜底调剂为辅的绿色低碳用能结构转变。二是市场需求层面，国家支持扩大绿色低碳产品供给和消费，随着国内、国际碳排放市场的逐步建立和碳关税的征收，市场更加关注供给端的单位能耗和碳排放水平，绿色铝消费增长空间及潜力巨大。三是鼓励冶炼与加工产业集群化发展，通过减少中间产品物流运输、推广铝水直接合金化等短流程工艺，建立有利于碳减排的协同发展模式，降低总体碳排放，到2025年铝水直接合金化比例将提高到90%以上。四是提高可再生能源使用比例，鼓励企业在资源环境可承载的前提下向可再生能源富集地区有序转移，逐步减少使用火电的电解铝产能。“十五五”期间，电解铝使用可再生能源比例将达到30%以上。

2、行业地位与竞争优势

公司2024年铝产品产量位列全国前十位，电解铝产能分布于全国成本最低的新疆地区和绿色水电为主的云南地区。公司电解铝业务具有以下优势：

（1）成本优势

新疆电解铝项目：受益于煤炭资源丰富、开采成本较低，新疆地区电力成本稳定，是我国目前电解铝主产地中电价最具优势的区域。公司新疆电解铝项目位于全国最大的整装煤田—准东煤田腹地，为充分利用能源优势带来的发电成本优势，公司配套建设了40万吨/年阳极炭块和4*350MW燃煤发电机组，打造出了较为完整的80万吨/年电解铝产业链条，同时建设有连接煤炭原料产地和电厂的输煤皮带走廊，不仅大幅降低了物流成本，还不受季节、环保等各种因素的影响，能够保证煤炭长期、持续、稳定的供应。

（图一：新疆地区电解铝公司分布图）

（图二：五彩湾矿区规划图）

云南电解铝项目：公司云南电解铝项目利用绿色无污染的水电作为主要能源；项目所在地距离氧化铝主产地广西百色仅120余公里，又紧邻我国铝消费最集中的华南市场和铝消费潜力快速增长的西部市场及东南亚、南亚等铝产品主要消费国，物流成本优势明显。

（图三：云南神火区位图）

（2）低碳优势

受益于水电带来的高绿电比例，云南神火铝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云南神火”）率先通过全国绿电铝产品评价，成为全国首批获准生产销售绿电铝企业，具有明显的低碳优势。

新疆神火煤电有限公司与中国电力国际发展有限公司合作，共同投资建设80万千瓦风电项目用以实现绿电替代，项目投运后将显著提高其铝产品“含绿量”、降低“含碳量”。

3、2025年展望

随着全球经济复苏以及国家绿色能源政策的持续推进，新兴领域对铝的需求将不断增长。近几年来，光伏、风能、新能源汽车等产业发展迅速，铝因具备轻量化与高强度特性，作为核心部件的主要材料得到了广泛应用，有力拉动了电解铝需求的快速增长。受宏观经济复苏、市场预期向好等因素推动，预计2025年电解铝价格将震荡上行。与此同时，受益于原材料氧化铝价格呈回调态势，电解铝行业利润将进一步增加。

（二）煤炭行业

1、行业情况

煤炭，作为我国能源体系的“压舱石”，长期以来在保障能源安全、支撑经济发展方面发挥着不可替代的作用，其主要消费领域包括电力、钢铁、建材和化工等行业。虽然近年来我国能源结构正在逐步向多元化、低碳化方向发展，新能源替代效应逐步增强，“双碳”目标要求持续推进，煤炭在我国一次能源消费中的占比呈现下降趋势，但是在国家日益重视能源安全的背景下，煤炭的兜底保障作用不可或缺，其主体地位仍不可动摇，且绝对消费量仍有提升的空间。

自2024年以来，煤炭市场供需格局进一步宽松，国内产量稳步增长，进口煤量创下历史新高，但市场需求增幅下降，煤炭价格整体呈现下行趋势，煤市“旺季不旺、淡季不淡”特征明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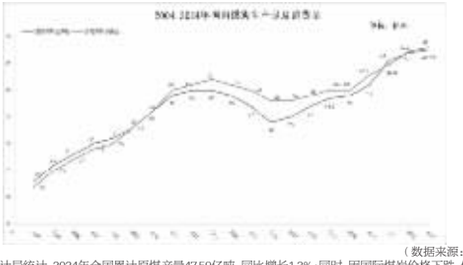

（数据来源：国家统计局）

根据国家统计局统计，2024年全国累计原煤产量47.59亿吨，同比增长1.3%；同时，因国际煤炭价格下跌，促使买家以进口煤替代国内供应，根据海关总署统计，2024年进口煤炭5.43亿吨，同比增长14.4%，创历史新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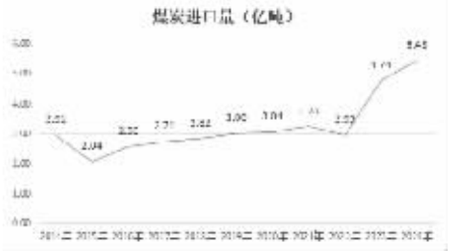

数据来源：（国家统计局）

2、行业地位与竞争优势

公司2024年煤炭产量位列河南省第四位，是我国无烟煤主要生产企业之一；公司本部位于我国六大无烟煤生产基地之一的永城矿区，公司煤炭业务具有以下优势：

（1）产品优势

公司是国内洁净企业高炉喷吹用精煤的主要供应商之一，主要产品无烟煤、贫瘦煤均为稀缺煤种，精煤产出率75%左右，处于行业领先地位。其中永城矿区生产的煤炭属于低硫、低磷、中低灰分、高发热量的优质无烟煤，是冶金、电力、化工的首选洁净燃料，“永成”牌无烟煤有较好的市场基础；许昌矿区生产的贫瘦煤粘结指数比较高，可以作为主焦煤的配煤使用，具有良好的市场需求。优良的产品质量和品牌影响力为公司产品保持市场竞争地位奠定了基础，公司与宝武钢铁等国内大型冶金企业建立了稳定的战略合作关系。

（2）区位优势

公司在产煤矿主要位于河南省永城市、许昌市，紧邻华中、华东等经济发达地区，周边铁路、公路网四通八达，市场需求稳定，地理优势显著。其中，永城矿区生产的无烟煤主要销往江苏、安徽、浙江一带；许昌市紧邻武汉市，许昌矿区生产的贫瘦煤主要销往湖北、湖南、江西一带；而且，公司拥有自备的铁路专用线。便利的交通运输条件可以降低公司煤炭产品的总成本，增加公司的经济效益。

（图四：公司煤炭产能区位图）

3、2025年展望

2025年，中国煤炭行业将处于低碳转型与能源安全保障并行的关键阶段，煤炭市场或将延续供需宽松格局；随着国家推动能源结构优化、保障能源安全稳定供应政策的不断出台，煤炭价格中枢有望逐步企稳回升。

（三）铝箔行业

1、行业情况

铝箔是现代工业及日常生活不可或缺的有色金属压延材料，应用领域广泛。目前，我国铝箔产业正处于一个高速、高机遇发展阶段，产业规模快速增长，装备水平不断提升，科技创新日益强化，产品质量不断提高。随着当前国际形势变幻莫测，贸易摩擦此起彼伏，给铝箔产品的出口带来了很多不确定性。

按照用途划分，铝箔主要分为包装铝箔、空调铝箔、电子铝箔、电池铝箔。近年来，受益于下游市场的发展，我国铝箔市场不断增加，不仅终端消费增长带来包装食品和烤品等铝箔需求持续增长，而且铝箔产品的应用领域也在不断扩展，从传统的食品包装等扩展到动力电池等高端领域，尤其是2021年以来，受益于新能源汽车景气延续、储能领域超预期增长的双重拉动，电池铝箔产销量大幅增长，成为增速最快的铝箔产品，带动了铝箔行业的整体快速发展。

未来，国内铝箔行业市场集中度将进一步提高，市场份额将逐步集中到成本控制能力强、生产规模大、技术水平领先、市场信誉良好的大型铝箔生产企业中；随着行业技术壁垒的提高和市场需求的细分，铝箔市场的竞争将更加激烈，企业之间的技术创新和可持续发展能力将成为决定市场地位的关键因素。

2、行业地位与竞争优势

公司是国内为数不多的具有水电铝材全绿色产业链的企业，在包装铝箔和电池箔中属于龙头企业，产量位列全国前五位，在高端铝箔市场属于第一梯队。公司铝箔业务具有以下优势：

（1）铝箔业务先入优势和设备先进优势

公司自2004年进入铝箔行业以来，培养了一批优秀的技术研发、生产、销售、管理人才，积累了丰富的生产组织经验，主设备是德国阿亨巴赫铝箔轧机等世界一流的生产设备，在设备精度、工作效率、智能制造方面均为世界顶级水平。公司铝箔产业优秀的技术团队、先进的生产工艺，不仅能够丰富产品布局、保障产品成品率、提高生产效率，还能够降低公司的运营风险和生产成本，有利于与客户建立长期稳定的合作关系，为市场份额持续扩大及巩固奠定基础。

（2）产品优势

公司铝箔产品主要为高精度电池铝箔、牛奶食品铝箔和医药铝箔等高端市场产品，通过20多年的研发和创新，公司积累了大量国内外一流的客户，目前4.5微米的高端超薄双零铝箔和8微米双面光超薄电池铝箔已经实现稳定量产，深受下游客户的青睐。神火新材依托高品质的产品质量，公司电池铝箔稳定供应国内“头部”电池企业。

3、2025年展望

近两年来，铝箔行业产能加速释放，众多在建项目集中落地，产能规模急剧扩张，铝箔行业面竞争加剧。目前，公司已形成完整的绿色水电铝材产业链，凭借丰富的生产组织经验、过硬的产品质量和优良的品牌效应，有能力应对日趋激烈的市场竞争。

四、公司2025年度生产经营计划

（一）公司发展战略

坚持煤电铝材一体化经营，巩固做强煤炭及深加工，优化铝电及上下游产业，努力形成结构好、产业精、后劲足的实体经济；强化资本运作，积极寻求新能源、新材料、煤炭清洁利用、环保、高端智能制造、金融投资等商机，加快培育新的效益增长点。同时，积极探索通过股权合作、资产负债结构的优化、低效和闲置资产盘活、无效资产处置等途径实现产业提质升级，真正形成资产运营与资本运作双轮驱动、相互补充、相互促进的产业格局；通过产业升级、延链补链和资产整合等措施，努力提高发展质量和效益，提升整体竞争能力，实现企业的持续、健康发展。

（二）存在的风险

1、安全风险

煤炭行业属于高风险行业，存在瓦斯、水、火、煤尘、顶板等五大主要自然灾害，对从业人员的人身安全造成一定威胁。随着国家对煤矿安全标准的不断提高和公司生产矿井开采水平的延伸，公司安全投入越来越高、安全管理难度不断增大，安全生产的然长期面临一定风险，若发生安全事故，将会对公司的生产经营造成不利影响。

2、环保风险

公司主营业务煤炭、电力和电解铝在生产过程中排放的废水、废气、废渣等废弃物中含有一定的有害物质，会对周边土地、空气和水资源等方面造成不同程度的影响。随着国家在生态文明建设、环境保护方面的要求更加严格，公司面临的节能、减排、环保约束进一步加大，不仅环保投入增大，且若公司采取不环保措施无法达标，可能会受到限产影响和监管部门处罚，进而影响正常经营。

3、市场风险

公司主营产品铝锭、煤炭及主要原材料氧化铝均属大宗商品，其市场价格受宏观经济形势、行业整体景气程度及市场供需基本面等多种因素影响，存在一定的价格波动风险，从而对公司的经营业绩造成影响。

4、后备资源储备不足的风险

公司是国内规模较大的电解铝生产企业之一，但主要原材料氧化铝主要依赖外购，导致公司电解铝生产成本会因上游产品价格波动受到较大影响；同时，虽然公司一直以来积极参与煤炭资源整合，但与同行业优势企业相比，煤炭资源储备相对较少，一定程度上制约了公司煤炭主业的进一步发展社大。

5、开采条件趋于复杂多变的风险

随着矿井开采深度增加，运转环节增多，且可能发生断层、涌水及其它地质条件变化，成本压力增大，将影响和制约公司煤炭板块的盈利能力。

6、电价调整及限电风险

近年来，受降雨量偏少导致来水不及预期等因素影响，云南地区电力供应紧张，多次压减企业用电负荷；公司云南电解铝项目，所需电力均来自网电，电力成本占总成本的比重较高，云南地区进一步上调电价或季节性的长期化限电限产，将给公司生产经营带来不确定性。

7、管理风险

公司持续推进一体化发展，通过并购和项目投资等方式，在产业链上下游同时推进，子公司数量较多，且分布于不同地区，分属于不同行业，对公司的经营管理水平要求较高。子公司能否统一贯彻公司的经营管理方针和要求，将决定公司发展战略、经营业绩的实现和规模效应的发挥。

8、金融衍生工具风险

公司铝产品价格波动较大，需应用金融衍生工具（期货套期保值）应对市场价格波动的风险，可能由于机制不健全、管控不到位、误判市场走势、交易策略失当、未及时止损等原因，对公司财务状况和运营业绩产生重大影响。

（三）公司2025年度经营计划

在市场环境不发生大的波动的情况下，2025年公司计划生产铝产品170万吨，商品煤720万吨，炭素产品66万吨，铝箔13.50万吨，冷轧产品21.50万吨，自供电量98亿度；实现产销平衡。预计全年实现营业收入384.71亿元，利润总额53.30亿元。上述经营计划、经营目标并不代表公司对2025年度的盈利预测，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业绩承诺，能否实现取决于市场状况变化、经营团队的努力程度等多种因素，存在很大的不确定性，请投资者保持足够的风险意识。

为实现上述经营计划，董事会将配合党委督导管理层做好以下工作：

1、强化底线思维，夯实安全环保根基。一是持续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安全生产的重要论述，坚持人民至上、生命至上，坚守红线意识和底线思维。二是加大对重大灾害治理的资金和技术投入，推动瓦斯和水害治理从地下向地面转变，实现超前治理、综合治理和科学治理。三是加大对环保设施的投入和维护力度，加强对环保设施运行情况的监测和评估，提高环保设施的处理效率，将环保理念贯穿于公司的生产经营全过程。

2、优化生产组织管理工作，助力高产高效实现新突破。一是铝电板块，全面抓好电解槽大修和运行管理，确保满负荷生产；加强设备维护、优化生产工艺等有效措施，降低生产成本；加大自动化投入，通过自动测温、智能打壳等技术，提高生产效率。二是煤炭板块，切实优化采掘布置和生产系统，大力推进采掘装备升级、巷修支护工艺优化，全面提高采掘工效。三是铝加工板块，加大研发投入，持续创新产品研发，提高综合成品率，在品牌培育、开拓市场上持续发力，进一步增强市场竞争力。

3、对标一流企业，提升公司运营质量。一是加快推进全面预算系统建设，利用信息化手段提升全面预算管理的现代化水平。深入推进极限降本，组织开展成本全要素对标工作。紧紧围绕资金流，加速资金周转，提高资金运营绩效。铝电板块全力开展节能降耗改造提升工作，促使物料消耗指标全方位降低，加速追赶行业先进水平；煤炭板块着力推进先进适用工艺技术装备的广泛应用，优化生产设计与劳动组织模式，奋力打赢“煤炭产量提升与成本控制”攻坚战。二是提升购销质效，巩固购销优势。有效抓好节支创收工作，产品外销方面，着重拓展市场版图，强化与业内销售政策的协同联动，在合适时机灵活开展转锭、氧化铝的套期保值业务。供应采购方面，针对各类设备以及大宗原辅料的采购，优先筛选头部直供客户进行合作，全力削减采购中间环节。持续聚焦政策走向，精准把握利于公司发展的政策契机，全力争取配套资金支持，通过政策红利驱动公司运营降本增效，切实提升公司在市场中的综合竞争力。

4、高效推动项目建设，助力转型发展实现新跨越。一是积极推进云南神火年产40万吨炭素项目和云南神火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年产11万吨色新能源铝基材料项目全部投产，释放项目产能。全力推动新疆80万KW新能源替代风电项目、云南神火厂区分布式光伏项目、新庄煤矿中央风井等重点项目快速进入实质性建设阶段。二是推进现有产业升级，加速现有产业向高端化、智能化、绿色化方向升级改造，大力开展节能降碳改造行动，积极探索碳足迹核算和碳排放权交易工作，努力创建绿色工厂，推动产业可持续发展。

5、深度推进改革创新举措，充分释放公司发展活力。一是持续完善财务、供销等关键业务的运行机制，推动财务共享的业财一体化，全面提升公司的管控效能与内部协同水平。二是完善市场化经营机制，切实做到依据工作实绩评定优劣，按照绩效成果确定薪酬，对中层及以上管理干部实行差异化收入分配。三是推进用工优化与总量控制，健全内部人员流动机制。加快对富余人员的分流安置工作，积极引导辅助岗位员工向一线岗位转移，鼓励员工向驻外单位流动。四是着力提升管理水平，以精细合规管理助范风险。推进合规体系建设，实施合同全生命周期管理，全方位提升企业依法合规管理水平，增强风险防范能力。

6、全力塑造新动能优势，推动科技创新收获新成果。一是持续大力推进科技项目开展，确保科技项目高质量推进。二是强化高质量研发平台建设，在技术中心建设上持续发力。同时，进一步做实做强公司现有的研发平台，提升平台的科研实力与行业影响力。三是攻克关键核心技术难题，在煤炭板块，集中力量重点攻克井地协同高效瓦斯治理技术、高效充填控灾技术以及巷道支护技术等关键难题；在铝电板块聚焦于超低能耗绿色节能新技术、智能巡检机器人测温技术和高效固体导电碳捕集技术的研究攻关；在铝加工板块则着重突破8微米双光电池箔、9微米超薄电池箔高效提产技术以及消除是强化高质量研发平台建设，在技术中心建设上持续发力。同时，进一步做实做强公司现有的研发平台，提升平台的科研实力与行业影响力。三是攻克关键核心技术难题，在煤炭板块，集中力量重点攻克井地协同高效瓦斯治理技术、高效充填控灾技术以及巷道支护技术等关键难题；在铝电板块聚焦于超低能耗绿色节能新技术、智能巡检机器人测温技术和高效固体导电碳捕集技术的研究攻关；在铝加工板块则着重突破8微米双光电池箔、9微米超薄电池箔高效提产技术以及消除

监管部门对公司内控制度管理的规范要求。

4、检查关联交易情况

监事会依照《公司章程》的要求对公司2024年度发生的关联交易进行了监督和核查，认为：2024年度发生的关联交易是基于公司经营发展需要而合理开展的，不会影响公司独立性，公司不会因此类关联交易而对关联方形成依赖；交易双方遵循了客观、公开、公正的原则，交易定价公允、合理，符合互利原则；关联交易事项的相关决策程序合法、有效，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行政法规及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5、执行内幕信息知情人管理制度的情况

2024年度，监事会对公司执行内幕信息及知情人管理制度的情况进行了审核，认为公司严格执行了《信息披露管理制度》《外部信息报送和使用管理制度》和《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等内幕信息管理的相关制度，严格规范信息传递流程，及时做好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备案工作，对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涉及公司信息的相关知情人建立档案资料，并在敏感期内对内幕信息知情人进行提醒。2024年度，未发现有内幕信息知情人利用内幕信息买卖本公司股票的情况，以及被监管部门要求整改的情形。

五、监事会工作展望

2025年，公司监事会成员将持续加强自身学习、提升监督能力和水平，继续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监事会议事规则》和国家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以维护和保障公司及股东权益为己任，以客观公正、求真务实的态度，忠实、勤勉、有效地履行监事会职责，做好各项议案的审议工作，特别是做好定期报告的审核工作；对董事会决议、股东大会决议的执行情况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履职情况进行监督；加强与董事会和管理层的沟通协调，关注公司风险管理和内控体系建设，加强对公司财务及其它重大事项的监督检查，进一步促进公司规范运作，防范经营风险，推动公司提高企业管理水平，促进公司持续、稳定、健康发展，切实维护和保障公司利益及股东的合法权益。

河南神火煤电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5年3月25日

证券代码：000933　证券简称：神火股份　公告编号：2025-010

河南神火煤电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审议程序

河南神火煤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3月21日召开董事会第九届十七次会议，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公司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4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基本情况

1、分配基准：2024年度

2、经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确认：2024年度，公司合并层面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4,306,779,295.81元，加上年末未分配利润13,191,266,780.08元，加处置其他权益工具投资收益245,000.00元，减已派发的2023年度现金红利1,798,961,587.20元和2024年中期派发的现金红利674,805,170.70元，合计2,473,766,757.90元（因不满足行权条件而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扣除对应的2023年和2024年中期现金股利805,140.00元，下同），年末公司合并层面未分配利润为15,024,524,317.99元；公司母公司层面实现净利润5,380,096,798.11元，加上年末未分配利润6,926,602,099.06元，减去2023年度和2024年中期合计派发的现金红利2,473,766,757.90元，年末公司母公司层面未分配利润为9,832,932,139.27元。截至2024年12月31日及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总股本为2,249,350,569股。

3、为积极回报股东，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规定的利润分配政策，综合考虑公司2024年度盈利状况、公司资金状况和长远发展需要以及股东投资回报等因素，董事会拟制订公司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如下：以公司现有总股本2,249,350,569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送现金股息5.00元（含税），合计分配现金1,124,675,284.50元（含税），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下一年度；本年度不进行公积金转增股本。

本次利润分配预案披露至实施期间，公司总股本如因股份回购、股权激励行权、再融资新增股份上市等原因发生变动的，公司按照股每股现金分红金额不变的原则相应调整现金分红总额。

4、2024年度累计现金分红及股份回购情况

如本次利润分配预案获得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2024年度累计现金分红总额为1,799,480,455.20元（含2024年中期现金分红674,805,170.70元）；2024年度公司未进行股份回购。公司2024年度累计现金分红和股份回购总额为1,799,480,455.20元，占公司2024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的41.78%。

三、现金分红方案的具体情况

（一）公司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不触及其他风险警示情形

1、公司近三年利润分配相关指标

项 目	2024年度	2023年度	2022年度
现金分红总额（元）	1,799,480,455.20	1,798,961,587.20	2,249,133,219.00
回购注销总额（元）	0.00	0.00	0.0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4,306,779,295.81	5,905,386,622.42	7,577,628,082.11
合并报表本年度末累计未分配利润（元）	15,024,524,317.99		
母公司报表本年度末累计未分配利润（元）	9,832,932,139.27		
上市是否满三个完整会计年度	是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总额（元）	5,847,575,261.40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回购注销总额（元）	0.00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平均净利润（元）	5,929,931,333.45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及回购注销总额（元）	5,847,575,261.40		
是否触及《深交所股票上市规则》第9.8.1条第（九）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情形	否		

注：上表中2024年度现金分红总额为2024年中期现金分红金额和本次拟派发现金分红金额之和。

2、不触及其他风险警示情形的具体原因

公司2024年度拟派发现金分红总额为1,799,480,455.20元（含2024年中期现金分红674,805,170.70元），最近三个会计年度（2022-2024年度）累计现金分红金额为5,847,575,261.40元，占2022-2024年度年均净利润的98.61%，因此公司不触及《深交所股票上市规则》第9.8.1条第（九）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情形。

（二）最近两个会计年度交易性金融资产等科目金额的情况

公司最近两个会计年度（2023、2024年度）经审计的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套期保值工具除外）、债权投资、其他债权投资、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其他流动资产（待抵扣增值税、预缴税费、合同取得成本等与经营活动相关的资产除外）等财务报表项目核算及列报合计金额分别为48,146.90万元、140,052.69万元，分别占当年经审计总资产的比例为0.83%、2.77%，均低于50%。

（三）现金分红方案合理性说明

公司自上市以来一直秉承积极回馈投资者的理念，坚持持续、稳定的利润分配政策，让投资者分享公司的成长与发展成果。公司本次利润分配预案中，现金分红总额占利润分配总额的100%，现金分红的资金来源为公司自有资金，利润分配预案未超出可分配范围，符合《公司法》、中国证监会《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符合《公司章程》规定的利润分配政策，综合考虑了公司实际经营情况、未来业务发展及资金需求，兼顾了公司的可持续发展和股东的合理回报需求，方案的实施不会造成公司流动资金短缺，不影响公司偿债能力，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时，本次利润分配预案与公司所处行业上市公司平均水平不存在重大差异，具备合法性、合规性、合理性。

四、相关风险提示

公司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尚需提交公司2024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尚存在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五、备查文件

1、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公司2024年度审计报告（安永华明[2025]专字第70027664_R01号）；

2、公司董事会第九届十七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河南神火煤电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3月25日

证券代码：000933　证券简称：神火股份　公告编号：2025-019

河南神火煤电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情况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1、日常关联交易概述

根据日常经营的实际需要，河南神火煤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及子公司预计2025年度与河南神火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神火集团”）、河南神火集团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利达”）、河南神火建筑安装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神火建安”）发生采购、销售、接受劳务等日常经营性关联交易总金额不超过28.20亿元，2024年度实际发生的同类日常关联交易总额为17.02亿元。

公司于2025年3月21日召开独立董事2025年第一次专门会议，会议以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